

《连州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政策解读

一、制定背景

为深入贯彻落实《广东省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计划（2023—2025年）》（粤府办〔2023〕13号）（以下简称《实施计划》）、《清远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清府办〔2024〕1号）（以下简称《实施方案》），全面提升我市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结合我市实际，市司法局牵头组织制定了《连州市提升行政执法质量三年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以下简称《实施方案》）。

二、主要内容

《实施方案》全文共分为三个部分：

（一）总体要求

1.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广东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围绕省委“1310”具体部署和市委“十大行动方案”，以贯彻实施《实施计划》《实施方案》为抓手，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以更高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服务保障全省高质量发展。

2.工作目标。全力配合上级部门普遍建立行政裁量权基准制度，行政执法突出问题得到有效整治；**2024**年底，行政执法信息化、数字化水平全面提升，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工作体制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2025**年底，《实施计划》《实施方案》部署的各项重点任务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质量和效能显著提高，行政执法的社会满意度大幅上升。

（二）重点任务。包括全面提升行政执法人员能力素质、全面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加快构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健全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科技保障体系、不断强化行政执法保障能力共六个方面**16**项重点任务，并对任务作了分工。

（三）组织实施。一是要求加强组织领导，建立工作会商机制，形成协同推进行政执法质量提升的合力。二是要求强化督促落实，压紧压实责任，建立工作台账，确保各项工作任务有力有效落实到位。三是要求做好宣传交流，积极回应社会关切，为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营造良好氛围，增强行政执法的权威性和公信力。

三、特色亮点

《实施方案》从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加快构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健全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科技保障体系等方面列出了一系列创新亮点措施。

在健全完善行政执法工作体系方面，明确严格执行省编制的乡镇街道综合行政执法事项指导目录，指导目录以外的事项原则上不得下放给乡镇实施，推动依法科学精准做好乡镇赋权工作；强调要完善行政执法协作机制，我市行政执法部门或者乡镇在办理重大行政执法案件过程中，由于客观原因尚未配备符合条件的法制审核人员的，积极沟通上一级业务主管部门协助进行法制审核，助力解决基层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力量不足问题。

在加快构建行政执法协调监督工作体系方面，提出各地可以明确由司法所履行行政执法监督职能，协助上级司法行政部门开展有关工作，也可以根据当地实际情况在乡镇指定专人负责行政执法监督工作；强调要创新行政执法监督方式，加强行政执法监督与法治督察、政府督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方面的协作联动等。

在健全行政执法和行政执法监督科技保障体系方面，提出深化清远市一体化行政执法平台普及应用，探索“清远粤执法”与粤省心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社会综合治理等平台业务联动，探索推行行政执法案件“一案一码”制度；强调要加快建设行政执法数据主题库，建立健全行政执法数据归集共享机制，持续深化数据赋能。